

〔日〕大田尧 著

把自然还给孩子

——关于当代教育问题的思考

ba ziran huan gei haizi

朱浩东
曾 贫 译
李振溪



商務印書館

把自然还给孩子

——关于当代教育问题的思考

〔日〕大田尧 著

朱浩东 编译

商務印書館

200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把自然还给孩子：关于当代教育问题的思考 / (日)
大田尧著；朱浩东编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6
ISBN 7-100-05089-8

I. 把… II. ①大…②朱… III. 教育学—研究
IV. G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7977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BĀ ZIRÁN HUÁNGÉI HÁIZI
把自然还给孩子
——关于当代教育问题的思考
〔日〕大田尧 著
朱浩东 编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5089-8/G·735

2006年11月第1版 开本 880×1230 1/32

2006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5 1/2

印数 5 000 册

定价：11.00 元

序

“最让我担心的东西，只有一个，那就是金钱。”(修女德雷莎)她特别谈到犹大是为了钱而背叛耶稣的。

当今我们社会“腐败现象”的根源说到底是在钱上。钱的出现是人类智慧的结晶，但是今天在各种媒体上出现的关于钱的信息一味地迎合人们的欲望，而这种欲望是毫无止境的。

与日俱增的欲望把人一步一步推向以自我为中心的深渊。同时它也使人们不关心社会，在生活上更加孤独，在情感上找不到真正的爱，最后还会带来整个社会的崩溃。

最大的受害者是没有选择机会的儿童。应该为他们所拥有的自然被剥夺走了，他们不得不在人情冷漠的成人中间生活。孩子们寻找不到真正的人的生活，他们是苦闷的。

人需要在与人的接触中找到自己的位置。但是因为失去了寻找自己位置的契机，所以孩子们不知道自己究竟应该干什么。他们有许多不满，但又不知这不满自何而来，冲谁而去；他们有时脾气暴躁，但又找不出原因，更难解释这种暴躁为什么断断续续时有发生。因为某一个偶然的原因，矛盾一触即发。在某些小事上的纠纷，使有的人成为肇事人，有的人成为受害人。而一旦个别偶然因素发生变化，受害人可以成为肇事人，肇事人也可以成为受害人。

各种腐败的最终祸首——金钱引诱，控制着社会上的成人。成人

2 序

们如果不联合在一起认真地反省自己,如果不从自己身边的事情开始着手重建生命的内在联系,那么就很难从这种困难的状态中走出去。

把带来目前这种异常状态的原因简单地归结到战后教育上,归结到教育基本法上,这是一部分当权者言论的倾向。在遇上困难时,立刻以从上面发号施令的方式说什么通过改革教育改变现状,其实是“臣民——纵向社会”遗留下来的负面遗产。把老百姓以及他们的子女遇到的各种困难作为借口,提出“修改”教育基本法,并且还要和“修改”宪法挂钩,这是怀有某种政治目的的,恰恰因为有这一背景,所以就更难让人接受。

我们目前的重要任务是把自然还给已经受害的孩子们。人要使自己过上真正的人的生活就离不开自然。我们要使孩子们在自然的舞台上自由地游玩、自由地活动,同时也在游玩和活动中找到真正的学习。

我们不是臣民,我们是作为主权者的国民。正是从这一角度,我在平稳的心绪里对属于我们自己的教育基本法重新进行了阅读、思考。我的阅读和思考的目的是认真审视现在,并从中寻找开拓未来的航标。最近我将与此相关的我的两个讲演的记录,编为一书,在此出版。^①

如果本书对读者来说具有一定的参考意义,则不胜快慰。

大田尧

^① 我们在编中译本时,另外收录了作者的五篇相关的精彩论文。

译序

大田尧先生生于1918年，是日本著名的教育学家，现为东京大学名誉教授，都留文科大学名誉教授，北京大学客座教授。他长年从事教育研究工作，并一直在日本重要的学术组织及其他有关机构担任领导职务。

重视教育理论和教育实践的关系是大田尧先生在教育研究中十分注重的研究视角。早在日本的战后教育改革时期，大田尧就倡导教育学者应从学术的象牙塔中走出来，到民众中去，到社会中去，依据不同地区的不同社会条件和发展状况，制定与之相应的教育规划。在这一时期，他特别强调社会调查在制定教育发展规划中的重要作用。在从事社会调查的过程中，除了对社会的发展状况进行了解以外，他还十分关注普通百姓对教育的要求。大田尧先生认为，只有发动民众参与教育改革的事业，只有在教育发展规划中充分地反映民众的希望与要求，教育才能够取得真正的进步。

战后日本的教育改革是在美国占领军的主导及影响下进行的。当时日本学者对社区与教育的关系问题寄予特别的关心，一方面是由于受到美国社区学校理论的影响，另一方面则是希望通过以社区为核心的自下而上的教育改革打破明治时期以来受控于中央集权统治的教育体制。大田尧先生在战后教育改革时期提倡走向社区，并且数次从东京专程回到自己的家乡广岛县本乡町，在远离大城市的乡村里和当地

2 译序

居民们一起制定社区教育规划方案——本乡计划,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受到了来自美国的教育理论的影响。另一方面,大田尧先生把重视民众的教育要求作为出发点,在制定本乡计划的过程中与居民一起策划、成立民间的教育改革组织——教育审议会,并把它作为社区教育改革的主体。这实际上是依据当时日本社会面临的尚需扫清封建因素残余的课题作出的充满鲜明个性的改革构思。在这里,他对于民主主义教育原理的理解,不囿于外来教育理论的影响。根据日本的国情和当时社会的发展需要,他在吸收外来教育理论的同时,着力寻找符合日本需要的教育改革视角。

除了对社区教育理论进行探索以外,大田尧先生还尝试从民俗学的角度对教育的基本原理进行反思、考察,并得出了许多有益的结论。本书提到先生自己在岐阜县加子母村的一段民俗调查经历。从生活在偏远乡村的居民那里学习民众中的教育思想,也使大田尧教育学承继了日本传统文化的精华,使其教育理论反映了日本社会的变化和现状。

从整体上说,大田尧先生的教育理论是依据战后日本发展不同阶段的教育课题逐步建立和完善起来的。注重民众、注重社区、注重日本的国情构成了大田尧教育学的明显的特色。但大田尧先生对日本具体问题的关心绝不意味着他忽视了对具有普遍意义的教育原理的探讨。近年来,大田尧十分关注生物学、生命科学的研究发展走向,力求从生命科学的前瞻课题里寻找重新构建新时代教育理论的契机和依据。从遗传基因上看,生命各不相同,大田尧从这一对于生命本身特征的理解阐述了在教育中尊重个人、尊重个性价值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他还谈到即使是同卵双胞胎,虽然二者的遗传基因相同,但因其社会性基因不同,所以实际上不同的生命个体还是必然带有其自身的个性。很明显,他提出这些观点的目的是为了把握具有普遍性的教育原理。本书的写

作即以大田尧的这些学术研究成果为背景。

本书上编“《教育基本法》与战后日本教育”的原作由琦玉新闻社在日本出版(2003年11月),原名为《我们的教育基本法》。它是大田尧先生就有关教育基本法问题做的两次讲演的记录。在讲演中,大田尧先生明确表示了对于近年来日本社会舆论中出现的有关要求修改教育基本法观点的批评和反对。他认为教育基本法是战后日本教育改革的重要成果,在这一法律中贯穿着民主主义教育原理的基本精神,既没有过时,也不是如某些人所说的那样在内容上是脱离了日本国情的。与此同时,他还指出当今日本教育中出现的种种不良现状,如少年违法乱纪行为、学生学习能力的衰退等,并不起因于教育基本法的过时,而是起因于社会上的形形色色的“颓废”现象。对于社会中存在的把修改教育基本法看作是为修改宪法铺路的倾向,他则表示了发自内心深处的担心和忧虑。

在评价颁布教育基本法的意义时,大田尧先生特别强调这一法律不着意渲染道德教育的内容实际上是以对人的尊重为前提的,而以人为本的民主主义的教育观念恰恰是以此为核心树立起来的。他认为,如果否定了这一民主主义的教育理念,那么日本的教育就有可能退回到战前的把民众看作臣民的“敕语”教育的时代。我们知道,主张修改教育基本法的一些人士常常把这一法律不适应日本国情作为要求修改的理由,大田尧先生与其针锋相对,他指出所谓的要求适应国情的政策构想实际上是有可能把日本带回战前教育的老路上去的。

前面已经谈到,大田尧先生在自己几十年的教育理论研究中一直关注民众、关注社区、关注日本的国情。我们仔细考察大田尧的教育理论,就会发现在他的心目中日本的国情占有着相当重要的位置。但是应该注意的是,大田尧先生在谈教育问题时所说的重视国情是以确立

民主主义的普遍教育原理为前提的。正是在这一点上,他有关重视国情的研究与要求修正教育基本法的一部分人士的重视国情的观点在思路上有着明显的区别。正因为这样,阅读本书既可以接触到大田尧本人有关战后日本教育评价的一些基本观点,也可以了解晚近时期围绕着教育改革的课题和方向日本舆论界出现的一些相互交锋、对立的观点。另外,应该提到的是,虽然本书的主题放在有关教育基本法问题的论述上,但书的内容是建立在大田尧教育研究的深厚的基础上的。因此它既是作者长年学术研究的总结,也反映了他最近的一些学术研究的成果和观点。

大田尧先生是中国教育界的老朋友。中国进入改革开放时期以后,他以高度的热情投入了促进日中教育交流的工作。他曾多次率团访问中国,在积极推进同中国学术界交流的同时,注重加强与中国民众的联系和交往。他不顾年迈体弱与夫人一起来华参加义务植树活动,与日本“中国山地教育支援会”的成员一起到河北省兴隆县访问,支持该会会员调查日军在侵略华北地区时期在兴隆犯下的罪行,并把自己多年的积蓄拿出来为兴隆的儿童捐赠图书馆,与此同时,他还把自己的藏书捐献给北京大学图书馆。此外,在日本国内参加创设日中友好研究团体“日中教育研究交流会议”,并担任首届会长。以上这些都说明大田尧先生不仅是日中友好的积极倡议者,也是日中友好事业的实践者、见证人。

大田尧先生在日本教育学界享有极高的声誉,著作等身。为了使用读者更全面、更深入地了解他的教育研究成果,本书还在上编的内容之后,放入大田尧先生有关生命与教育、环境与教育、工业革命与教育等论稿,作为本书的中编与下编。其中中编由曾贫先生翻译,下编由李振溪先生翻译。本人承担了上编的翻译,并校改了全稿。在全书翻译

过程中,我们就有关概念的理解、翻译问题进行了必要的交流。大田尧先生编著的《战后日本教育史》等著作此前已在中国翻译出版,本书则比较全面地反映了大田尧先生近年来的研究成果。希望它的出版能为国内有关人员了解日本教育现状、了解大田尧教育理论提供帮助。

本书依据原著日文本翻译而成。在翻译时为了使中国读者能更好地理解作者的原意,经作者同意和认可,在文字和内容上进行了个别的添加和调整。此外,关于教育敕语和教育基本法的部分除个别文字有所改动外,基本上采用了王桂编著《日本教育史》(吉林教育出版社,1987年版)的译文,特此致谢。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中日许多学者的关心和支持,大田尧先生本人在翻译的过程中也一直对译者给予了极大的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此外,一直关心中日学术交流发展的学界前辈及同仁金世柏先生、李燕先生、高阳先生、杨学军先生、菊地正志先生、须藤弘子女士、巫永平先生、董士伟先生、郑志强先生、闫葵先生也对本书的翻译出版提供帮助,在此一并致谢。最后应该提到的是,商务印书馆编辑在本书的出版上花费了大量的心血,在此谨向他们表示感谢和敬意。

朱 浩 东

2006年5月5日

目 录

序	1
译序	1

上编 《教育基本法》与战后日本教育

第一章 从臣民变为国民

——关于日本《教育基本法》的思考	3
------------------------	---

第二章 对生命的思索

——纪念教育基本法颁布 50 周年	31
-------------------------	----

中编 生命与人的形成

第三章 人的形成和教育	57
-------------------	----

第四章 地球环境和教育	98
-------------------	----

第五章 朝着承认多样性的社会前进	108
------------------------	-----

下编 社会与人的形成

第六章 公共教育的思想

——产业革命与育儿的组织化	123
---------------------	-----

第七章 教育与教化

——高度农耕社会的育儿思想	148
---------------------	-----

上编 《教育基本法》与 战后日本教育

第一章 从臣民变为国民

——关于日本《教育基本法》的思考

我生于 1918 年，今年已满 85 岁^①。我的青年时代，到 27 岁为止，我是日本帝国的臣民。而在 28 岁以后，成为日本国的国民。

我经历了从臣民变为国民的历史体验，有着两种不同的人生经验。现在我在这里谈教育基本法，不是站在臣民的立场上，而是站在主权、国民的立场上。在认真阅读了教育基本法以后，我对其进行了一些思考。我拟在这里谈一下我自身的有关教育基本法的见解。

一、民心是法的禁入区域

1. 人心和秋季的天空

首先我想谈的是，对于法律、制度等等，我极不习惯也不喜欢。如果可能的话，我希望法律尽量简单些。如果可以减少各种法律，在我看来那未必不是一件好事。

为什么我这样想呢？这是因为我觉得我们每一个人的心都是非常难以把握的东西。无论是男的还是女的，正如俗话说的：“人心如秋季的天空一样，”心总是在不停地变化着的。我自己的心也常常发生变化。

^① 作者 2003 年演讲时的年龄。——编者注

不久以前，我去参加了一个研究会。这个研究会的名称是综合人学研究会，与会学者来自各个研究领域，研究会的目的是对人本身进行全面的、综合的研究。其中的一位学者认为在日语里“心”一字的发音和不停地变换的发音近似，心的发音之所以如此，就是因为人们认识到心是在常常变化的。

认真地想一想的话，心的确是非常奇怪的东西。自己毫无疑问是爱着自己的妻子的，但是却又常常想到别人。从妻子的方面来说，她也并不是在所有的時候都能和自己心心相印。我认为心是处于不安定的状态下的。

此外，我们的心有的时候也使我们自己做出某些意想不到的事。也就是说自己有时不知不觉地变成他人。自己并非不懂得不应该那样做，也就是说在自己的意识当中，即使一切都很清楚，但也常常不能控制自己，在某种潜意识的支配下出现了另一个自己的行动。

我们的意识是在极为广大的潜意识的黑暗的空间中轻轻地飘动着的，在飘动中意识很难找到着落地点。如果从黑暗中出现的东西占领了我们的意识，那么就会做出难以想象的事。这样看来，人的心非常容易产生变化，并且无时不在变化当中，这种状况从我们自身的心的分析来看也是可以理解的。

2. 人和卫星定位系统的区别

我去参加了中小企业家同友会。目前在经济不景气的状况下，中小企业中的不少人面临着各种困境。在参加中小企业家的集会时，一名总经理邀请我乘坐他的汽车送我回家。在我家附近，我向那位总经理说卫星定位系统指的路不是到我家最近的路，走这条近路最节省时间。总经理刚要按我说的去做，卫星定位系统便发出声音：“快往回走，快往回走。”按道理来说抄近路红绿灯也少，对我们来说是到达目的地

的最佳选择,但机器根本不管这些,它没有灵活性,一旦软件的程序设计完毕,便一切都要按程序去执行。

但是人的心却不是这样生硬的。也就是说,机器死板,它不能随机应变。而人的心可以在相当广大的范围内进行选择。

我以为别的动物也有类似于“心”的东西。也就是说,具有感知力,以及某种感情。但是,总的来看,所谓“本能的行动方式”使动物的行动固定为某种特定的形式,在长期的进化过程中其作为遗传基因被保留下来,动物的行动方式便成了某种固定的东西。动物不可能像人那样在大范围内进行选择,也不可能具备根据具体情况灵活对应的卫星定位系统机能。

只要是人,就都有一颗处于不稳定状态的心。相反来说,从好的角度来看,这颗心是没有被固定死了的心。不固定,没有形成某一特定方式,这就是人的本身的特点。恰恰是因为处于不安定的状态,才需要去做抉择和判断,或者是说是必须选择而别无退路。

3. 产生错误也是人的能力

每天早上我们都会在一觉醒来时想一想:是马上起床呢?还是再等一会儿起呢?这便是人的一种烦恼。此外,吃什么呢?参加这次讲演会吗?选择哪条路比较好呢?我们就是在这些尚无明确答案的选择中仔细思考,然后加以判断的。人生就是这样一步一步走出来的。

我们的人生卫星定位系统有着选择幅度甚为广大的空间。人需要自己对自己负责,并在抉择和判断中创建自己的生活。因为每个人都要自己负责、自己判断,所以在判断上失误也就难免时常发生。

这样看来,产生错误也可以证明人具有在选择中持续生存下去的能力。有时学校的老师会批评学生说:“你怎么又犯错误了。”其实老师也是人,在批评学生时难道老师不应该拥有更多的宽容精神吗?

在多种选择中,依据自己的判断,择取其中的一个。我想正是在这一过程中可以发现人有着属于自己的自由意志的理由,这种理由是由生物存在本身决定的。也就是说,人在其自身进化的过程中发展成为可以对多种对象进行选择的动物。自由到底是什么呢?我认为,概言之,自由来自于人的生物学特征。不同的个人依据自己的客观存在的、可以灵活对应的意志进行抉择和判断,其不但可以超越因果关系而且可以自负其责。我想人生便是存在于这种抉择和判断过程中的。

因此,不可能有所谓的平坦人生。常常出错,有时摔到沟底,有时又从最底层爬上来。在某种情况下还可能取得意想不到的成果。失败的痛苦和成功的喜悦使人走向成熟,人就是这样不断地向前迈进的。在这里,卫星定位系统已经不是什么引人注目的东西,三十多亿年的生命进化的历史是决定一切的最关键的因素。

我们知道,可以灵活对应,在某种危险状态下进行抉择和判断,并且能够在这一过程中实现自我生存价值的生物是人,而且只有人。人生的轨迹充满了抉择和判断。你的、我的、我们每一个人的人生中都有这样一个抉择和判断的轨迹。

刚才已经说过我对法律和制度等等并不感兴趣。对于大多数人来说,大概也都有和我相同的想法。当然,法和制度是不可缺少的。不许杀人,不许偷盗,不许强暴妇女。如果社会不去明确规定这些必须禁止的事情,那么在潜意识的黑暗之中,人的心就可能左右摇摆,并产生混乱。为了社会的安全,有必要做出必要的规定,这些规定就是我们所熟知的法律。

4. 心是法律不可侵入的领域

但是,如果有了以社会多数人的赞成成为前制定的法律,那么法律就可以主管一切吗?我想事情并不那么简单。也就是说,对于某种行